

证券代码：300208

证券简称：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4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董事会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 2、本次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4 日下午在公司总部 5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 3 人以现场投票方式表决，刘鑫宏先生、史晟彦先生、熊永生先生、翁国雄先生、余雪松先生、苑宝玲女士 6 人以通讯方式表决。
-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陈志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5、本次董事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为参股公司富源纳川提供 242.5 万元的财务资助，借款期限三年，借款年利率 5%。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事项有利于参股公司富源纳川的日常经营，借款利息公允、合理，参股公司的另一股东长江环保集团亦须按持股比例、同等条件提供财务资助，且公司已经向富源纳川委派了相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对其经营决策、内部管理的管控力度，整体风险可控。

公司持有富源纳川 48%的股权，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傅义营先生在富源纳川担任董事，公司监事林惠霞女士在富源纳川担任总经理，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长江环保集团持有富源纳川 51%的股权，因此公司与富源纳川构成关联方，发生

的财务资助构成关联财务资助。

表决情况：同意 5 人，占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 and 反对票。关联董事刘鑫宏先生、史晟彦先生、熊永生先生、傅义营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江晓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 and 反对票。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人，占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 and 反对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四日